

監察院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

發文字號：院台教字第1152430258號

主旨：公告糾正核能安全委員會。該會因疏於監督，致行政法人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化學工程研究所018館柴油管線鬆脫，於113年12月18日至25日間滲漏柴油達23.6公秉，該所未落實日常管線自主檢查，且流於形式，又未能及時發現異狀，坐失處理先機，造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並擴及石門大圳取水安全，所執行緊急應變處置、污染調查及整治費用預估將高達新臺幣上億元，徒耗人力、物力及虛擲公帑；又該院職業安全衛生會遲未對院區儲油槽及相關設施之安全管理作業訂定一致性規範，致各所處實施檢查項目及頻率不一，事發後猶未確實清查全院儲油槽設置情形，致部分儲油槽漏未納管，相關內部管理及稽核機制嚴重失靈案。(115教正7)

依據：115年5月14日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6屆第70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